

善款第 67 次捐出

105 年 3 月底結餘 13,600 元，捐助 6,600 元，剩 7,000 元

捐助者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感恩社

受捐助者

蔡○鳳女士

個案

(忠股義務人陳○賢之母)

捐助金額

6,600 元

捐款照片



文字說明

阮執行官蕙芳及陳主任亮才由周書記官美珠陪同於本(105)年4月1日前往關懷，捐助蔡○鳳女士新台幣6,600元，發揮關懷弱勢之精神。